

广东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管理中心文件

粤交档信〔2016〕86号

关于印发江门至珠海高速公路江门段项目 档案专项验收意见的通知

江珠高速公路（江门段）有限公司：

根据江珠高速公路（江门段）有限公司报来《关于申请组织江珠高速公路江门段工程项目档案专项验收的请示》（江珠路江字〔2016〕17号）的申请，依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建设项目档案的管理办法》（粤交办〔2012〕406号）的有关规定，由广东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管理中心、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江门市档案局、江门市交通运输局和江门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组成项目档案验收组，于2016年10月21日对该工程项目档案进行了专项验收，现将验收意见印发给你公司。

江门至珠海高速公路江门段项目

档案专项验收意见

根据江珠高速公路（江门段）有限公司报来《关于申请组织江珠高速公路江门段工程项目档案专项验收的请示》（江珠路江字〔2016〕17号）的申请，依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建设项目档案的管理办法》（粤交办〔2012〕406号）的有关规定，由广东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江门市档案局、江门市交通运输局和江门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组成项目档案验收组，于2016年10月21日对该工程项目档案进行了专项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主要施工单位关于该项目档案编制情况的汇报，实地查看了档案的保管条件，按《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建设项目档案的管理办法》的要求，对项目文件收集及归档的完整性、准确性和系统性情况进行了抽查，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经广东省计划委员会《关于江门至珠海高速公路江门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计交〔2003〕1128号）批准建设，原广东省交通厅以《关于江门至珠海高速公路江门段初步设计的批复》（粤交基〔2004〕439号）批准该工程初步设计，工程于2004年3月开工，2007年4月通过交工验收。

本项目起于江门市江海区四村，通过四村互通立交接江

中、江鹤高速公路，终于珠海市斗门区上横镇围头，与江门到珠海高速公路珠海段相连。路线长约 20.693km，采用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计算行车速度 120Km/h，设计荷载汽车一超 20 级、挂车—120，核定设计概算金额 108353.36 万元。

二、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该项目基本满足了项目档案的管理工作要求，将其纳入项目建设管理程序、工程质量管理、及监理工作内容；项目档案管理基本体系健全，各单位配置的档案管理人员基本符合文件要求；基本建立健全项目档案管理规章制度，明确项目档案整理规范要求。

（一）该项目现已完成项目批准、设计、工程准备及施工、交工阶段文件的收集、整理及归档工作，形成档案 2450 卷。

经验收组抽查，该项目各类不同载体文件收集基本齐全、完整，基本反映了项目建设全过程。

（二）该项目档案文件签字手续较完备。

（三）竣工图编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图面较清晰，变更部位基本修改到位，并编制了变更文件与竣工图对照一览表，基本能够反映工程竣工时的实际情况。

（四）文件分类较准确，排列较有序，基本保持了文件的有机联系。

（五）项目档案实体保管条件基本符合档案安全保管要求。

（六）编制了案卷目录、卷内目录等检索工具，编目较为规范。

该项目档案为项目工程管理、公路运营，项目审计等工作提供了有效依据，保证了上述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项目档案验收的结论性意见

验收组成员 9 人，依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建设项目档案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综合评议，认为该项目档案符合档案专项验收要求，同意通过档案专项验收。

四、存在问题与建议

验收组在抽查中亦发现，该工程项目档案存在一些问题，如：

（一）个别案卷题名和卷内目录题名不准确。

（二）缺少量工程管理文件、施工原始记录及监理抽检文件。

（三）少量竣工图修改不到位，未标注变更依据。

希望有关单位对验收组意见进行检查整改，继续做好项目后续文件的收集与整理归档工作，为项目的运行、维护和管理提供一套完整、准确、系统的项目档案。

江门至珠海高速公路江
门段项目档案专项

验收组

2016 年 10 月 21 日

附件：江门至珠海高速公路江门段项目档案专项验收组
成员签到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管理中心

2016年10月26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江门市档案局、江门市交通运输局、江门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

广东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管理中心 2016年10月26日印发
